

证券代码：601028

证券简称：玉龙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-041

##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玉龙股份”）于 2016 年 7 月 9 日发布了《玉龙股份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39），披露了因公司正在商议重要事项，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7 月 11 日起连续停牌。公司又于 2016 年 7 月 16 日发布《玉龙股份关于筹划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40），披露已初步确认此次重大事项系实际控制人转让股份，此次股份转让可能导致实际控制人变更。鉴于交易方案具体事宜尚在沟通中，该重大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，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同意，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7 月 18 日至 2016 年 7 月 22 日继续停牌。若公司在 2016 年 7 月 22 日之前披露交易方案，公司将申请提前复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实际控制人唐志毅、唐永清、唐柯君、唐维君与拉萨市知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知合科技”）达成共识，并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签署《股份转让协议》、《表决权委托协议》。本次交易将使知合科技成为公司拥有最多表决权的单一大股东。鉴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变更，公司发展战略上将发生较大转变，对公司将产生较大影响。详细内容参阅与本公告同日发布的《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42）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7 月 20 日开市起复牌。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是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，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告为准，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

2016年7月20日